

中国2015年以来电力市场化改革对电价有什么影响？——基于广东和浙江的实证分析

EPRG 工作论文 2010

剑桥经济学工作论文 2043

解百臣

徐骏

迈克尔·G·波利特

摘要 本文分析了中国自2015年3月印发的“9号文”开启的电力市场改革进程对工业用户电价的影响。为此，文章选取两个改革先行省份（广东和浙江）的35KV工业用户价格作为典型代表展开分析。得出的基本结论是：以引入电力批发市场交易为特征的电力市场化改革已经大幅降低了电价。详细分析表明，电价下降来源于多种因素，包括发电侧上网电价的下降，电网环节输配电费用减少，增值税和政府性基金的降低等。通过数据对比分析发现，截至2019年12月，广东的管制电价下降了26.6%，浙江下降了27.0%。市场交易价格相对于2012年1月的管制价格下降幅度更大，广东的降幅为30.2%，浙江为30.4%。相应地，广东和浙江两省用户面对的加权平均销售电价下降了约27.7%。据此，文章得出的判断是：尽管电力市场化改革对电价的影响很大，但电网环节的输配电费和其他由政府决定的价格组成部分带来的相关电价变动影响更为显著。

关键词 中国电力市场改革，电力价格，9号文

JEL 分类号 L94

联系方式 xujun84@zufe.edu.cn

发表日期 2020年7月

资助项目 剑桥大学能源政策研究团队；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71874121, 71603232)；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17ZDA065, 18ZDA111)；中国国家重点研发计划(2018YFC0704400)；英国经济社会研究理事会(FSRC)“加速影响力奖励基金”(Impact Acceleration Award)。

www.eprg.group.cam.ac.uk